



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废止《加强低速电动车全链条管理工作 方案》的通知

秀山府办发〔2026〕5号

各街道办事处、乡镇人民政府，县级各部门、有关单位：

经县人民政府第92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将《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加强低速电动车全链条管理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秀山府办发〔2024〕31号）予以废止。

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3月1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